

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1月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31日以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邦主持，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湖南亮视同星医疗产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议案》

为抓住中国医疗产业快速发展的机遇，进行更快、更好的产业布局，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拉萨亮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19,000万元作为有限合伙人投资湖南亮视同星医疗产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亮视同星”）。亮视同星将主要对眼科医院、眼视光门诊部等进行投资和管理，为公司未来发展储备更多优质的并购标的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关于投资湖南亮视同星医疗产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公告》。

此项议案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》

为了规避外汇市场风险，降低汇率及利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，合理降低财务费用，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新开展名义本金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》。

此项议案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月5日